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关于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回购并注销已行权的股权激励股票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上市公司、中捷股份	指	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本财务顾问	指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本次回购股份	指	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并注销已行权的股权激励股票
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指	关于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回购并注销已行权的股权激励股票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回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

二、绪言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接受中捷股份的委托，担任中捷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的独立财务顾问。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根据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及本财务顾问认为有必要而收集的其它公开资料编制而成，旨在对本次回购股份进行独立、客观、公正的评价，供广大投资者和有关各方参考。本财务顾问特作如下声明：

1、本财务顾问旨在就本次回购股份是否符合回购办法的有关规定，以及回购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评价；

2、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不构成对中捷股份的任何投资建议和意见。对于投资者根据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可能产生的风险，本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3、本财务顾问没有委托或授权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中列载的信息，也没有委托或授权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对本报告做出任何解释或说明；

4、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依据的公司资料由中捷股份提供，提供方对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负责，并保证资料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5、本财务顾问特别提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中捷股份董事会关于本次回购股份的公告。

三、本次回购股份方案要点

1、回购股份的目的

中捷股份自 2006 年 7 月起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08 年 2 月，全体激励对象（十名）所持可行权股票期权进行统一行权，行权价格 4.02 元，行权数量 636.48 万股。本次股权激励对象均为前任或现任高管，在大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事件中负有一定责任，因此，公司董事会拟回购该股权激励已行权但尚未解锁的全部股份 636.48 万股，并予以注销。

2、回购股份方式

经中捷股份申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在回购方案实施日直接从中捷股份十名股权激励对象账户定向回购股份至中捷股份为本次回购开设的证券专用账户。

3、回购股份的价格区间及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股份的定价原则为取以下三个价格中较低者：（1）股权激励行权价 4.02 元；（2）审议回购事项的股东大会召开前 20 个交易日内的中捷股份股票均价；（3）回购方案实施日前一个交易日中捷股份股票均价。

4、拟回购股份的种类、数量和比例

回购股份的种类：已行权的股权激励股票

回购股份数量：636.48 万股

回购股份比例：2.56%

5、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资金来源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600 万元，为中捷股份自有资金。

6、回购股份的期限及决议有效期

自中捷股份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九个月内。

7、回购股份的处置

回购期限届满或回购方案实施完毕，中捷股份将在 10 日内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并办理相关减资手续。

四、本次回购股份是否符合《回购办法》的有关规定

1、中捷股份上市已满一年

2004 年，中捷股份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 [2004] 86 号文、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 [2004] 64 号文批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中捷股份上市已经满一年。

2、中捷股份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法行为

由于中捷股份控股股东中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违规占用公司资金，中捷股份未能及时进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中捷股份于 2008 年 6 月 30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 [2008]31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中捷股份因未按规定履行临时报告义务以及在 2006 年中期报告、2006 年年度报告和 2007 年中期报告中存在虚假记载的信息披露违法行为，而受到警告及罚款人民币 30 万元的行政处罚。依据处罚决定，中捷股份实施虚假披露信息的违法行为时间分别是在 2006 年和 2007 年，公司最后一次虚假披露信息是在 2007 年中期报告当中，时间为 2007 年 8 月 31 日，至今已超过一年。在此后的信息披露文件中，中捷股份未再存在违法披露信息的情形，在证券市场的其他方面亦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因此，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中捷股份虽然发生过虚假披露信息的违法行为，但该行为至今已超过一年。中捷股份最近一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3、回购股份后，上市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本次回购股份所需的资金不超过 2,600 万元为公司的自有资金,由于资金总量较为有限,预计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后,公司仍具备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具体参见本财务顾问报告“六、本次回购的可行性分析”中“1、本次回购股份对中捷股份日常经营能力的影响”。

4、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

中捷股份本次回购股份 636.48 万股,回购完成并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数量(万股)	比例(%)
中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827.09	19.892%
蔡开坚	4,455.78	18.363%
其他社会公众股	14,982.73	61.745%
合计	24,265.60	100%

根据上表显示,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后,中捷股份社会公众股股份比例不会低于总股份的 25%,公司的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

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回购股份不存在违背《回购办法》的有关规定的其他情况。

五、本次回购股份的必要性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以及《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2008 年 2 月,中捷股份股权激励的全体激励对象对第一期可行权股份共计 636.48 万股进行行权,行权价格为 4.02 元。

由于中捷股份控股股东中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违规占用公司资金,2008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等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处以通报批评、公开谴责的处分。2008 年 6 月 3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向公司送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公司及相关当事人进行处罚。中捷股份已于 2008 年 4 月 21 日归还上述资金,同年 5 月 8 日支付资金占用利息补偿。

由于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等都受到证监会行政处罚,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以及《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中捷股份终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根据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使的期权终止行使。对于激励计划中已行权的股份如何处置，相关法律法规中并未做出规定，但是由于本次股权激励对象均为前任或现任高管，在大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事件中负有一定责任，因此，中捷股份为了规范公司治理，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拟回购股权激励已行权但尚未解锁的全部股份 636.48 万股，并予以注销。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由于中捷股份出现控股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违规行为，激励对象对此负有相应责任，且该违规行为发生在股权激励的绩效考核期内，公司追究激励对象责任，主动回购股权激励已行权但尚未解锁的股份是十分必要的。

六、本次回购的可行性分析

本次回购股份 636.48 万股，所需的资金不超过 2,600 万元，为公司的自有资金，由于所需资金总量较为有限，对公司产生经营产生影响较小。

1、本次回购股份对中捷股份日常经营能力的影响

按照回购价格为 4.02 元/股计算，中捷股份本次回购资金约为 2,558.65 万元，占 2008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的 1.57%、流动资产总额的 2.08%、股东权益的 2.68%，所占比例较小，预计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据此计算，回购后公司总资产、净资产、每股净资产较回购前略有下降，具体情况见下表：

	回购前	回购后	变动比例（%）
总资产（万元） （2008 年 9 月 30 日）	163,268.43	160,709.78	-1.57%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2008 年 9 月 30 日）	95,518.71	92,960.06	-2.68%
每股净资产（元） （2008 年 9 月 30 日）	3.84	3.83	-0.26%
总资产（万元） （2008 年度业绩快报）	166,405.35	163,846.70	-1.54%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2008 年度业绩快报）	95,040.46	92,481.81	-2.69%
每股净资产（元） （2008 年度业绩快报）	3.82	3.81	-0.26%

2、本次回购股份对中捷股份偿债能力的影响

截至 2008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55,879 万元,流动比率为 1.98 倍,速动比率为 1.57 倍,资产负债率 39.50%。按本次回购股份价格 4.02 元/股计算,需要资金约为 2,558.65 万元,回购之后公司的流动比率为 1.94 倍,速动比率为 1.53 倍,资产负债率 40.13%,变动比率很小。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长期、短期偿债能力造成重大影响。

回购前后公司偿债能力指标的对比如下:

	回购前	回购后	变动比例
流动比率(倍) (2008年9月30日)	1.98	1.94	-2.02%
速动比率(倍) (2008年9月30日)	1.57	1.53	-2.55%
资产负债率 (2008年9月30日)	39.50%	40.13%	增加 0.63 个百分点

3、本次回购股份对中捷股份盈利能力的影响

回购股份将直接减少公司的总股本和股东权益,使得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相应提高。以 2008 年前三季度财务数据计算,回购之后公司基本每股收益 0.0476 元,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为 1.24%,较回购前略有提升。以《公司 2008 年度业绩快报》计算,回购后 2008 年每股收益 0.0335 元,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为 0.88%,较回购前略有提升。

回购前后公司盈利能力指标对比如下:

	回购前	回购后	变动比例
每股收益(元) (2008年9月30日)	0.0464	0.0476	2.59%
净资产收益率(%) (2008年9月30日)	1.21%	1.24%	增加 0.03 个百分点
每股收益(元) (2008年度业绩快报)	0.0326	0.0335	2.76%
净资产收益率(%) (2008年度业绩快报)	0.85%	0.88%	增加 0.03 个百分点

七、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本次回购符合《回购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规定。同时,本次回购股份是为了追究管理层相关人员在此前违规过程中的责任,终止股权激励的实施,因此,

本次回购符合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回购股份所需资金量较小，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目前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公司回购股份后，预计依然具有较好的流动性和稳健的财务结构，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不会因本次回购股份而受到重大影响。

八、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的问题

1、本次回购股份预案尚须中捷股份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后方可实施。

2、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效应并未得到市场统计结果的验证，因此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股价短期波动的风险。

3、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引用中捷股份的财务数据均来自中捷股份 2008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 2008 年度业绩快报，以上数据均未经审计。

4、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仅供投资者参考，不作为投资者买卖股票的依据。

九、备查文件

- 1、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 2、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书
- 3、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 4、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并注销已行权的股权激励股票的预案
- 5、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第三季度季度报告
- 6、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业绩快报
- 7、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 8、中捷缝纫机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行权情况暨股本变化公告

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2009 年 3 月 24 日